

We pioneer motion

指南

举报系统

目录

1	目标和范围	3
2	举报渠道	4
3	举报类别	5
4	举报内容	5
5	举报人举报后的程序	6
5.1	提交举报	6
5.2	面对面会议	6
5.3	确认收到	6
5.4	合理性检查	6
5.5	开展内部调查	7
5.6	被认定为集团相关性的案件	7
5.7	结束内部调查	7
5.8	补救措施	7
5.9	对举报人的反馈	8
6	保护举报人和相关方	8
6.1	保密性	8
6.2	禁止报复	8
6.3	责任免除	8
6.4	相关方的保护和权利	9
7	外部举报机构	9

1

目标和范围

本文件是舍弗勒集团举报系统的指南，该系统授权个人（称为**举报人**）举报**合规违规行为，包括与人权、环境问题以及涉及舍弗勒、其员工或第三方（如供应商）的其他不道德或非法行为**相关的问题。

举报人可以是对不当行为进行举报的任何人，无论是舍弗勒的员工还是外部人员。

举报系统向所有人开放，并接收所有举报，无论该事宜是否直接或间接涉及举报人。

舍弗勒致力于在全球范围内遵守法律法规，并遵守舍弗勒集团行为准则¹和业务合作伙伴行为准则²中概述的价值观。

为了支持这些承诺，舍弗勒建立了一个具有多种举报渠道的**中央系统**。

举报报告由 **位于德国黑措根奥拉赫的舍弗勒股份公司的合规取证和调查部门处理，除非国家法律或另有规定或举报人另有选择。**

本文件为举报人提供以下信息：

- 可用的中央**举报渠道**，以及相应国家法律规定的地方举报渠道的参考。
- 可以举报的合规违规行为类别，包括人权和环境问题。
- 举报人在举报时应提供的具体信息。
- 提交举报后的处理流程。
- 为保护举报人和相关方而采取的措施。

¹ [行为准则 | 舍弗勒德国](https://www.schaeffler.de/en/schaeffler-germany/group/code-of-conduct/)
(<https://www.schaeffler.de/en/schaeffler-germany/group/code-of-conduct/>)

² [舍弗勒业务合作伙伴行为准则](https://www.schaeffler.de/en/news_media/media_library/downloadcenter-detail-page.jsp?id=88048327#)
(https://www.schaeffler.de/en/news_media/media_library/downloadcenter-detail-page.jsp?id=88048327#)

2 举报渠道

舍弗勒为举报人提供多种**中央举报渠道**，包括电子系统、电话、电子邮件、信件和面对面举报等。舍弗勒集团的员工和外部各方都可以访问这些渠道。

	电子举报系统	SpeakUp https://schaeffler.speakup.report/en-GB/speakup-line/home (https://schaeffler.speakup.report/en-GB/speakup-line/home)
	通过电子邮件发送到集团层面	investigations@schaeffler.com
	电话 公司访问密码： 129150	巴西： 电话号码：+ 55 11 4700 8838 语言：葡萄牙语、英语 中国： 电话号码：+ 86 4001201842 语言：中文、英语 新加坡： 电话号码：+ 65 6403 7051 语言：英语、马来语、中文、泰米尔语 德国： 电话号码：+ 49 800 181 8952 语言：德语、英语 美国： 电话号码：+ 1 669 288 7154 语言：英语、西班牙语 更多国家和语言： https://schaeffler.speakup.report/en-GB/speakup-line/phone-numbers 如有需要，请输入国家代码。
	通过信件邮寄到集团层面	Schaeffler AG Compliance Forensics & Investigations Industriestraße 1-3 91074 Herzogenaurach Germany
	面对面举报	Chief Compliance Officer (首席合规官) Compliance & Corporate Security Industriestraße 1-3 91074 Herzogenaurach Germany compliance@schaeffler.com

附录：本地举报渠道

如当地国家法律另有要求，则需保证可使用的当地举报渠道遵守当地特定要求。

如存在本地举报渠道的国家/地区，电子举报系统将引导举报人在中央和地方举报渠道之间进行选择。

此外，举报人可以直接向指定的当地合规代表举报，该代表将根据当地法规处理举报。

本文件末尾附件列明了概述特定国家要求（包括当地举报渠道）。

除面对面举报外，列出的举报渠道全天候 24/7 可用，并支持所有语言。

无论选择哪种内部渠道，所有举报都被记录在合规取证和调查部门管理的中央电子举报系统中。

若对举报渠道有任何疑问特别是有关电子举报系统，或举报前事宜，可以通过 investigations@schaeffler.com 联系合规取证和调查部门 <mailto:investigations@schaeffler.com>，或者您可以联系当地的合规代表。

3 举报类别

举报人可以举报潜在的**合规违规行为**，包括与人权³、环境问题以及涉及舍弗勒、其员工或第三方（如供应商）的其他不道德或非法行为相关的问题。

这包括舍弗勒员工或第三方（如供应商或客户）可能违反法律或法规的任何行为，可能导致舍弗勒陷入法律纠纷或罚款。此类行为还可能损害公司的资产、损害其声誉或违背舍弗勒行为准则或其他政策中的价值观。

与薪资、晋升相关的个人不满，或员工之间、员工与管理层之间关于合同义务、流程及工作场所规章的纠纷，通常不被视为合规违规行为。

4 举报内容

为确保有效处理举报，举报人应提供详细信息，包括：

- 对事件的清晰描述（发生了什么、何时何地发生）。
- 有关相关个人的信息，例如证人、涉嫌违规人员或相关方。
- 支持举报的任何证据或文档，例如电子邮件、照片或其他记录。
- 举报人是否希望保持匿名或愿意提供联系方式以进行跟进。

电子举报系统允许上传证明文件，并提供一个安全邮箱，以便与举报受理部门进行加密通信。

³ 例如强迫劳动、童工、歧视（包括骚扰）、结社自由、最低工资等。有关更多详细信息，请参阅舍弗勒行为准则

（<https://www.schaeffler.de/en/schaeffler-germany/group/code-of-conduct/>）第 4 章和第 5 章

<https://www.schaeffler.de/en/schaeffler-germany/group/code-of-conduct/>或舍弗勒业务合作伙伴行为准则

（https://www.schaeffler.de/en/news_media/media_library/downloadcenter-detail-page.jsp?id=88048327#）第 3 章和第 4 章

5 举报人举报后的程序

合规取证和调查部门或当地合规代表（如适用）（以下简称**举报受理部门**）对举报进行预分析。

如果潜在的合规违规行为确有证据，举报受理部门将继续进行调查。

在调查过程中，举报受理部门可能会与其他内部部门合作，获得必要的支持和专业知识，以处理潜在的合规违规行为。上述部门合作应严格遵守数据保护和举报人保护法规，以及“需则知情”原则。

5.1 提交举报

此流程肇始于举报人通过舍弗勒的任一举报渠道提交举报之时。无论使用哪个内部渠道，举报受理部门都会将举报记录在电子举报系统中。

5.2 面对面会议

如果举报人要求会面，举报受理部门将在合理的时间内予以安排，确保在提出请求后 14 天内举行。

5.3 确认收到

举报受理部门记录每一份举报，并在举报提交后
七日内

向举报人确认收悉。

举报人只有提供了联系方式，或在使用电子举报渠道时创建邮箱才能收到举报已收悉的确认回函。

5.4 合理性检查

举报受理部门分析提交的信息，以确定举报事实是否足够准确，从而指向存在合规违规行为并需要进行调查。

如果需要，举报受理部门将联系举报人，以澄清举报的关键内容，并要求提供更多信息。举报人可在合理期限内回应任何问题。

在以下情况下，举报受理部门可以关闭已登记的举报报告：

- 该举报超出受理范围（例如与舍弗勒及其供应链无关），
- 明显不属实，即毫无合规违规迹象，或
- 无法通过合法途径获取补充信息。

如果举报人提供了联系方式，举报受理部门将相应地通知举报人。

若相关事实虽未构成潜在合规违规但仍需进一步跟进，举报受理部门将引导举报人联系相应其他内部部门；或在获得举报人同意且联系方式有效的情况下，直接将举报转交该部门处理。

5.5 开展内部调查

如果初步分析表明存在潜在的合规违规行为，举报受理部门将启动独立的内部调查。

为确保公正性，尤其在出现利益冲突时，可能聘请外部专家执行调查。

调查旨在

- 厘清事实真相，
- 确定违规责任人及协助者，
- 确定违规行为发生的时间，
- 评估对舍弗勒和/或相关个人造成的潜在损害。

舍弗勒制定了适当的程序来确保负责调查的人员能够独立行事，不受可能损害其客观性的指示的影响。他们是受过专业培训的专家，仅对其上级负责。这种独立性确保了对事实和法律状况的及时、公正、专业的澄清，从而能够根据需则知情原则客观处理举报。

5.6 被认定为集团相关性的案件

舍弗勒保留将涉及潜在集团利益的举报交由合规取证与调查部门集中调查的权利。

此规定适用于涉及以下特别严重、实际或涉嫌行为的举报，例如：

- 行贿与受贿行为，
- 触犯反垄断法，
- 洗钱或资助恐怖主义，
- 系统性违反账目记录以及报表义务，
- 系统性违反个人数据保护法律法规，
- 系统性违反出口管制法规，
- 严重侵犯人权或环境法规。

当指控对象涉及管理委员会成员及/或高阶区域/部门主管，或涉及多个法人实体时，本条款同样适用。

5.7 结束内部调查

内部调查将在以下情况下结束

- 合规违规行为得到充分证明，
- 内部调查证明合规违规指控不成立，或
- 无法通过进一步合理努力澄清所涉事实。

5.8 补救措施

若对举报展开全面调查，舍弗勒将评估影响与风险，并最终决定所需采取的补救措施。此类措施可能包括但不限于纪律处分、法律诉讼、财务处罚或其他补救措施，同时将致力于降低已识别风险、纠正流程缺陷，以防止未来发生类似违规行为。

如有必要，舍弗勒将立即实施补救措施，绝不拖延。

5.9 对举报人的反馈

后续报告

一般来说，举报调查部门会在确认收到举报后的
三个月内

向举报人提供反馈，除非当地国家法律规定了更短期限。反馈内容包括在合理范围内且符合数据隐私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告知举报人调查进展。若内部调查在此期限内仍在进行，举报人将收到进展的简要反馈。

内部调查完成后的反馈

如果举报触发了内部调查，则举报人会在内部调查结束时收到有关结果的简要反馈（如上述原则所述）。

6 保护举报人和相关方

舍弗勒致力于保护举报人和参与内部调查的各方免受不利影响或报复。为此，舍弗勒已建立完善的流程与要求。

这些保护措施包括：

6.1 保密性

所有参与接收、处理或跟进举报，或为相关行动提供支持的人员，都必须对他们所了解到的信息（尤其是举报人的身份）严格保密。若舍弗勒必须披露信息，例如出于保护个人权益、落实整改建议或遵从法律义务等原因，须严格控制知情人员范围（遵循需则知情原则），并要求其履行保密义务。

如果法律要求舍弗勒向执法部门等第三方披露举报人的身份，舍弗勒可能无法再做到保密。在这种情况下，举报人将收到相应的通知，除非存在法律或事实障碍。

6.2 禁止报复

舍弗勒严格禁止一切形式的打击报复，包括对出于善意的举报人进行威胁或试图刁难的行为。

违反此项禁令构成合规违规行为，可能引发内部调查及后续纪律处分。

6.3 责任免除

舍弗勒不追究举报人对内部或外部善意举报的法律责任，并严格禁止对举报人或相关第三方进行任何形式的报复、歧视或惩罚。

如果举报人为获取信息而实施了犯罪行为，则此保护不适用。

6.4 相关方的保护和权利

在任何内部调查中，举报调查部门必须尊重相关方或任何参与调查、为调查提供协助的其他方的权利。

以下原则适用：

- 保护个人权利和敏感个人数据。
- 公平对待并尊重受内部调查影响的所有各方。
- 无罪推定和被倾听的权利。

所有调查措施与结论均须符合客观性、及时性、适当性及公正性原则。

7 外部举报机构

举报人可以通过舍弗勒的举报渠道或外部机构（例如反腐败机构或警方）举报问题。在设有指定外部举报办事处的国家/地区，请参阅本举报指南的具体国家附件。

然而，舍弗勒鼓励首先使用其内部举报渠道，因其深入了解职场与业务关注点，并提供强有力的反报复保护。

提交举报前如有疑问，可联系合规取证与调查部门（邮箱：investigations@schaeffler.com）或当地合规代表咨询。